

##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6月27日下午16:00，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6月24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陈启宇先生、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陈作秀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定选举董事沈立军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黄柏兴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现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由陈海斌先生、沈立军先生、姜傥女士、丁国其先生、陈威如先生担任，其中，陈海斌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陈威如先生、丁国其先生、黄柏兴先生担任，其中，陈威如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二、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鉴于桑赫女士已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

有关规定，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会议决定聘任祝迪生先生为公司新任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7 日